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蕭雅玲
電話：03-5220684
電子信箱：0529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001310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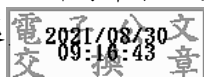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貴校110學年度課程計畫已於110年8月27日通過審查，本府同意備查，請確實依審查通過之課程計畫實施教學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對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一般性考核補助項目及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暨本市110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計畫經檢閱已於110年8月27日通過複審，本府同意備查，請確實依審查通過之課程計畫實施教學活動。
- 三、各校課程計畫請於開學2週內，將修正後課程化通過備查之公文日期、文號、整體計畫及各領域計畫(含彈性課程及會考後安排)上傳至學校網站首頁專區，並將班級教學活動之內容與規劃告知家長和上網公告，俾利公開閱覽。另請將網址登載於國教輔導團網站/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區欄位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110/08/30 10:54



1100003834

無附件